

( 参阅资料请勿外传 )

# 贸促会经贸预警快报

第 (012) 期

中国贸促会山东省经贸摩擦预警中心 2024 年 1 月 17 日

## 欧盟对华铝散热器发起第二次反倾销

### 日落复审调查

2024 年 1 月 12 日, 欧盟委员会发布公告称, 应 AIRAL s.c.r.l. 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提交的申请, 对原产于中国的铝散热器( Aluminium Radiators ) 发起第二次反倾销日落复审调查, 涉案产品欧盟 CN 编码为 ex7615 10 10、ex 7615 10 80、ex 7616 99 10 和 ex 7616 99 90

( TARIC 编码为 7615 10 10 10、7615 10 80 10、7616 99 10 91、7616 99 90 01 和 7616 99 90 91 )。本案倾销调查期为 2023 年 1 月 1 日 ~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损害调查期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倾销调查期结束。

2011年8月12日，欧盟委员会对原产于中国的铝散热器发起反倾销调查。2012年11月9日，欧盟对原产于中国的铝散热器作出反倾销肯定性终裁，裁定对华涉案产品征收12.6%~61.4%的反倾销税。2017年11月9日，欧盟委员会对原产于中国的铝散热器发起第一次反倾销日落复审调查。2019年1月15日，欧盟委员会对原产于中国的铝散热器作出第一次反倾销日落复审终裁。

(编译自：欧盟官方公报)

原文：

[https://eur-lex.europa.eu/legal-content/EN/TXT/PDF/?uri=OJ:C\\_2024006](https://eur-lex.europa.eu/legal-content/EN/TXT/PDF/?uri=OJ:C_2024006)

[80](#)

## 土耳其对进口针织或钩编织物启动 保障措施调查

2024年1月12日，土耳其贸易部发布第2024/2号公告称，应土耳其国内生产商申请，对进口针织或钩编织物（土耳其语：örme veya kroşe eşya）启动保障措施调查。本案涉及税号60项下的产品。除另行延期（最长6个月）外，终裁结果预计将于9个月内公布。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生效。

利益相关方应于公告发布30日内提交调查问卷。

调查机关（土耳其贸易部）联系方式：

T.C.Ticaret Bakanlığı

İthalat Genel Müdürlüğü

Korunma Önlemleri ve Gözetim Dairesi

地址：Söğütözü Mah. 2176. Sk.No:63 06530 Çankaya/ANKARA

电话：+90 312 204 9953, 9639, 9908, 9940, 9575

传真：+90 312 204 86 33

邮箱：korunma@ticaret.gov.tr

网站：http://www.ticaret.gov.tr

土耳其境内企业、协会组织的联络邮箱：  
ticaretbakanligi@hs01.kep.tr

土耳其境外企业、协会组织的联络邮箱：korunma@ticaret.gov.tr

（编译自：土耳其官方公报）

原文：

<https://www.resmigazete.gov.tr/eskiler/2024/01/20240112-14.htm>

## 土耳其对进口瓦楞纸启动保障措施调查

2024年1月12日，土耳其贸易部发布第2024/1号公告称，应土耳其国内生产商申请，对进口瓦楞纸启动保障措施调查。涉案产品的土耳其税号为480511000000、480512000000、480519100000、480519900000、480524000000及480525000000。除另行延期（最长

6个月)外,终裁结果预计将于9个月内公布。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生效。

利益相关方应于公告发布30日内提交调查问卷。

调查机关(土耳其贸易部)联系方式:

T.C.Ticaret Bakanlığı

İthalat Genel Müdürlüğü

Korunma Önlemleri ve Gözetim Dairesi

地址: Söğütözü Mah. 2176. Sk.No:63 06530 Çankaya/ANKARA

电话: +90 312 204 9883, 9953, 9639, 9908, 9940, 9575

传真: +90 312 204 86 33

邮箱: korunma@ticaret.gov.tr

网站: <http://www.ticaret.gov.tr>

土耳其境内企业、协会组织的联络邮箱:  
ticaretbakanligi@hs01.kep.tr

土耳其境外企业、协会组织的联络邮箱: korunma@ticaret.gov.tr

(编译自: 土耳其官方公报)

原文:

<https://www.resmigazete.gov.tr/eskiler/2024/01/20240112-13.htm>

## 墨西哥对华陶瓷餐具启动反倾销复审调查

2024年1月12日,墨西哥经济部发布公告称,应墨西哥企业 Cinsa, S.A. de C.V.和 Jos é Julio Gonz á lez Landeros 申请,对原产于中国、无论进口来源的陶瓷餐具及陶瓷餐具配件(西班牙语: vajillas y piezas sueltas de vajillas de cer á mica)启动第二次反倾销日落复审调查,同时经济部决定自主发起期间复审调查。本案倾销调查期为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损害调查期为2019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涉案产品的TIGIE税号为6911.10.01和6912.00.99。案件调查期间,现行反倾销措施持续有效。公告自发布次日起生效。

利益相关方应于公告公布次日起的28个工作日内提交调查问卷、评述意见和证据材料,调查问卷可从网上下载、通过发送电子邮件至 [upci@economia.gob.mx](mailto:upci@economia.gob.mx) 或者前往经济部索取。

下 载 地 址 :  
<https://www.gob.mx/se/acciones-y-programas/industria-y-comercio-unidad-de-practicas-comerciales-internacionales-upci>

经济部地址: calle Pachuca No. 189, Colonia Condesa, Demarcaci ó n Territorial Cuauht é moc, C.P. 06140, Ciudad de M é xico

2012年8月30日,墨西哥经济部对中国陶瓷餐具启动反倾销调查。2014年1月13日,墨西哥对该案作出终裁,决定对进口价格低于最低现价2.61美元/千克的涉案产品征收差额反倾销税,对进口价格高于最低限价2.61美元/千克的涉案产品不征收反倾销税,涉案产品不包括有聚合物/聚酯涂层、无任何装饰或印刷及预备数码印花的进口罐或马克杯。2018年12月20日,墨西哥对该案启动第一次日

落复审调查。2019年12月13日，墨西哥对该案作出第一次日落复审终裁，将原审终裁确定的反倾销税有效期延长五年，该案涉及TIGIE税号6911.10.01和6912.00.01项下产品。

（编译自：墨西哥官方公报）

原文：

[https://www.dof.gob.mx/nota\\_detalle.php?codigo=5714258&fecha=12/01/2024](https://www.dof.gob.mx/nota_detalle.php?codigo=5714258&fecha=12/01/2024)

## 韩国对华 PET 树脂启动反倾销调查

2024年1月12日，韩国贸易委员会发布第2024-1号公告（案件号23-2024-1）称，应韩国企业주식회사 티케이케미칼/TK Chemical Co., Ltd.于2023年11月20日提交的申请，对原产于中国的PET树脂或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树脂（Polyethylene Terephthalate Resin）启动反倾销调查。涉案产品的韩国税号为3907.61.0000。本案倾销调查期为2022年7月1日~2023年6月30日（12个月），损害调查期为2020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4年）。中国企业海南逸盛石化有限公司（HAINAN YISHENG PETROCHEMICAL CO LTD.）、华润化学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CHINA RESOURCES CHEMICAL INNOVATIVE MATERIALS CO LTD.）、逸盛大化石化有限公司（YISHENG DAHUA PETROCHEMICAL CO LTD.）及珠海华润化学材料科技有限公司（ZHUHAI CHINA RESOURCES CHEMICAL

INNOVATIVE MATERIALS CO LTD.) 涉案。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生效。除另行延期外，本案初裁将于 3 个月内作出。

(编译自：韩国贸易委员会官网)

原文：

[https://www.ktc.go.kr/procFileDownload.do?invstg\\_mast\\_id=00000775&invstg\\_seq\\_no=0007&seq\\_no=0002](https://www.ktc.go.kr/procFileDownload.do?invstg_mast_id=00000775&invstg_seq_no=0007&seq_no=0002)

## 印度决定继续对华间苯二胺征收反倾销税

2024 年 1 月 15 日，印度财政部税收局发布第 1/2024-Customs(ADD)号通报称，接受印度商工部于 2023 年 10 月 23 日对原产于或进口自中国的间苯二胺[Meta Phenylene Diamine (MPDA)]作出的第二次反倾销日落复审终裁建议，决定继续对中国的涉案产品征收为期 5 年的反倾销税，其中涉案生产商 Zhejiang Amino-Chem Co., Ltd. 为 1.50 美元/吨，中国其他生产商为 1.71 美元/吨。本案涉及印度海关编码 29215120 和 29215190 项下的产品。间苯二胺，也称为间-苯二胺、1,3-二氨基苯、1,3-苯二胺、间-氨基苯胺、间苯二酰胺、间-二氨基苯基、1,3-苯基二胺、3-氨基苯胺、间-二苯胺、苯二胺和间-氨基、苯二氨间。该措施自本通报发布于官方公报之日起生效。

2012 年 6 月 19 日，印度商工部对原产于或进口自中国的间苯二胺进行反倾销调查。2013 年 12 月 17 日，印度商工部对该案作

出肯定性终裁。2014年3月11日，印度财政部决定对原产于或进口自中国的间苯二胺征收0.574美元/千克~0.780美元/千克的反倾销税（参见第11/2014 - Customs (ADD)号通报）。

2018年2月26日，印度商工部对原产于或进口自中国的间苯二胺发起第一次反倾销日落复审调查。2018年12月13日，印度商工部对该案作出肯定性终裁。2019年1月24日，印度财政部决定继续对中国涉案产品征收反倾销税，税额为573.92美元/公吨~1015.44美元/公吨（参见第5/2019-Customs (ADD)号通报），有效期至2024年1月23日。

2023年6月30日，印度商工部发布公告称，应印度国内企业Aarti Industries Limited提交的申请，对原产于或进口自中国的间苯二胺启动第二次反倾销日落复审调查。涉案产品的印度海关编码为29215120。2023年10月23日，印度商工部对该案作出肯定性终裁，建议继续对中国的涉案产品征收为期5年的反倾销税。

（编译自：印度中央间接税和关税委员会官网）

原文：

<https://taxinformation.cbic.gov.in/view-pdf/1009989/ENG/Notifications>

